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6-034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接受财务资助预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为满足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资金需求，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第一大股东浙江舜元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舜元”）同意向公司提供7亿元人民币借款额度（包含未结款项金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接受财务资助预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现经双方友好协商，拟就借款额度、期限、未结款项等安排签署新的《借款协议》，具体内容详见“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浙江舜元系公司第一大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江舜元持有公司股份124,022,984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4.68%。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浙江舜元为公司关联法人，公司接受浙江舜元上述财务资助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3、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了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4票同意、1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财务资助预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因过去十二个月内曾在上述同一关联人及其关联方任职，董事史浩樑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上述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已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与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4、上述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亦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除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外，公司与该关联人（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者相互存在股权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在连续12个月内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509.76万元（股东会审议通过的除外），主要为租赁费及其保证金、停车费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一并提交股东会审议，与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浙江舜元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05660733453X

企业地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百官街道江东北路588号50楼

法定代表人：王润重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控股公司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浙江舜元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项目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陈炎表	8,500	8,500	85%
2		上海铭鼎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500	1,500	15%

根据浙江舜元的股权结构，陈炎表系浙江舜元的实际控制人。

3、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12/31（经审计）	2025/9/30（未经审计）
净资产	29,206.14	29,082.57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539.55	2,426.42
净利润	4,111.16	-113.22

4、关联关系

浙江舜元系公司第一大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江舜元持有公司股份124,022,984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4.68%，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浙江舜元为公司关联法人。

5、浙江舜元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本次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浙江舜元拟向公司提供7亿元人民币借款额度（包含未结借款），有效期为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借款额度有效期内，公司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向浙江舜元申请借款，新增借款的单笔期限应不超过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届满，借款利率不高于同期贷款市场一年期报价利率（LPR利率）单利。公司根据约定或与浙江舜元协商提前完成还款的，借款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本次接受财务资助无需公司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亦无其他协议安排。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浙江舜元本次向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额度中双方未结借款的利率以提款时约定的利率为准，续期期间保持不变，新增借款利率不高于同期贷款市场一年期报价利率（LPR利率）单利。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一般市场规则，不存在其他相关利益安排或利益输送的情形，亦不存在导致未来关联人对上市公司可能形成潜在损害的安排或可能。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出借方：浙江舜元控股有限公司

借款方：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截至本协议签署日，双方尚未结清的借款（以下简称“未结借款”）如下：

出借方	借款方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日
浙江舜元	盈方微	33,080.77	2025/5/16
浙江舜元	盈方微	1,500.00	2025/5/28
浙江舜元	盈方微	5,500.00	2025/6/10
浙江舜元	盈方微	450.00	2025/6/16
浙江舜元	盈方微	1,000.00	2025/9/30
浙江舜元	盈方微	1,500.00	2025/10/27
浙江舜元	盈方微	500.00	2025/11/18
浙江舜元	盈方微	1,000.00	2025/11/27
浙江舜元	盈方微	2,900.00	2025/12/24
浙江舜元	盈方微	1,900.00	2025/12/31
浙江舜元	盈方微	2,000.00	2026/1/13
浙江舜元	盈方微	700.00	2026/2/28
合计		52,030.77	

2、双方同意，双方未结借款到期日均变更为借款方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借款利率以提款时约定的利率为准，续期期间保持不变。

3、为借款方运营资金需要，出借方同意向借款方提供7亿元人民币借款额度（以下简称“借款额度”，包含未结借款），有效期为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借款额度有效期内，借款方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向出借方申请借款，新增借款的单笔期限应不超过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届满，借款利率不高于同期贷款市场一年期报价利率（LPR利率）单利。

4、双方同意，截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双方尚未结借款均应纳入借款额度，借款方根据约定或与出借方协商提前完成还款的，借款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5、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借款方不得以原借款协议约定的额度要求出借方支付借款。

6、本协议自双方盖章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经借款方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审批通过后生效。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浙江舜元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为公司的资金周转提供了便利的条件。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相关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相关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6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并存续的关联交易及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外，公司及子公司与浙江舜元（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者相互存在股权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0万元。

八、备查文件

1、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3、浙江舜元与公司签署的《借款协议》；

4、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6-035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25年12月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9号”），规定“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进行了规范说明。

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自2026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规定。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19号》要求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准则解释第19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利益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宜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6-036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情况概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800,843,295.06元。鉴于公司的实收股本为844,725,255.0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

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主要原因系历史遗留问题导致公司过去年度大幅亏损。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主要原因系公司实施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大股东资助款及对外融资确认财务利息费用、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等原因，造成公司资产负债表科目“未分配利润”持续为大额负数。

三、为弥补亏损拟采取的措施

1、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

2026年，公司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将聚焦客户深化与市场拓展，系统推进业务升级。我们将持续深化与现有重点客户的战略合作，主动挖掘不同客户在产品需求与应用场景方面的个性化合作诉求，有针对性的提供定制化的产品解决方案和高效售后服务，全面提升客户满意度；同时，公司将重点聚焦智能手机厂商、ODM方案商、消费电子终端厂商等潜在优质客户，通过网络、媒体、行业展会等多元化方式沟通潜在客户，积极推动合作落地，持续扩大优质客户群体。

在产品开发方面，公司将依托与核心供应商的长期良好协作，优先获取其新产品的代理权，不断丰富公司产品线品类，增强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公司还将紧密追踪行业发展趋势和热点信息，针对新兴市场领域，深入调研市场需求及准入标准，研判、评估相应的介入方案，积极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拓展业务增长空间。此外，公司将持续优化供应链管理体系，推动内部信息化升级与流程再造，实现跨部门高效协同，为业务扩张提供坚实的运营支持。

2、集成电路芯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业务

芯片业务方面，公司将坚持“效能与成本平衡”的核心策略，稳步推进关键芯片工艺的国产化替代进程以降低供应链风险，同时在先进制程研发上保持适度投入与技术跟踪。公司还将捕捉细分领域的结构性机遇，高效整合内外部技术与市场资源，推动技术成果向市场化产品的快速转化，进而提升市场占有率。

3、运营管理

在内部管理层面，公司将把“提质增效”作为工作的重中之重，夯实发展根基。公司将进一步强化资金集约化管理与全链条成本管控，加强预算编制、决算执行和风险控制，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核心业务的战略聚焦提供坚实的资金基础。同时，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新态势，持续梳理并优化业务流程，消除冗余环节以提升跨部门协同效率。在人才建设上，公司将深化人才梯队建设，完善多元化、科学化的薪酬激励体系，致力于打造一支具备高凝聚力与高适应力的核心团队，以组织韧性应对市场不确定性，充分激发全员创新活力。

4、推动实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交易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取得上海肖克利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FIRST TECHNOLOGY CHINA LIMITED（富士德中国有限公司）100%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公司已披露了本次交易的预案及相关说明材料。目前，公司正会同各方推动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后续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次交易能否获得相应的批准，以及最终获得批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关注本次交易的各项环节，提前规划相应的工作流程，力争促使本次交易顺利实施。

四、备查文件

1、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6-037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4月20日14:00: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4月2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4月2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4月14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下午3: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上海市长宁区协和路1102号建滔诺富特酒店1楼临空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审定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向相关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开展应收账款转让及无追索权保理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接受财务资助预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具体情况请查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特别说明事项

（1）议案8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1-7、9-11为普通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议案4、5、9、10，与上述议案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同时不接受其他股东委托投票。

（3）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邮箱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4月16日-17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5:3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799号舜元科创大厦4楼

4、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代博

电话号码：021—58853066

传真号码：021—58853100

邮政编码：200050

电子邮箱：infotm@infotm.com

与会股东的交通及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3月31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70”，投票简称为“盈方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4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4月20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4月20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3.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00	《关于审定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5.00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向相关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开展应收账款转让及无追索权保理业务的议案》	√			
8.00	《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0	《关于接受财务资助预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6-038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4月15日（星期三）15:30-16:30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04月15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wFPuauStzy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04月15日（星期三）15:30-16:3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一、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4月15日（星期三）15:3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二、参加人员

董事长史浩樑、独立董事罗斌、独立董事韩军、总经理张韵、董事会秘书王芳、财务总监蒋敏（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04月15日（星期三）15:30-16:3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wFPuauStzy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04月15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代博

电话：021-58853066

传真：021-58853100

邮箱：infotm@infotm.com

五、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6-039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5年未合并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800,843,295.06元，母公司2025年未未分配利润为-990,716,767.98元。鉴于公司以前年度亏损严重，公司不具备现金分红的条件。敬请投资者关注该情形，并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盈方微	股票代码	00067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芳	代博	
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799号舜元科创大厦3层303-5室,4层401-402室	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799号舜元科创大厦3层303-5室,4层401-402室	
传真	021-58853100	021-58853100	
电话	021-58853066	021-58853066	
电子信箱	infotm@infotm.com	infotm@infotm.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批发和零售业（F）—51批发业”。

①电子元器件分销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华信科科技有限公司及WORLD STYL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开展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该业务系为客户提供电子元器件产品分销、技术支持及供应链支持的一体化服务。

主要产品及用途：代理多家国内外知名的电子元器件原厂的产品，涉及的产品主要包括射频芯片、指纹芯片、电源芯片、存储芯片、被动元件、综合类元件。应用领域主要包括手机、网络通讯设备、智能设备、汽车电子等行业。采购模式：根据客户需求、行业发展趋势制定年度采购计划。根据采购计划，选择合格供应商以及获取具有竞争力价格，签订供货合同，进行产品采购。在产品推广期以及对于更新换代速度较快、个性化较强的定制化产品，通常采用订单采购的方式，以降低库存积压和减值风险；对于成熟且通用性较强的产品，根据对市场需求的分析判断对相关产品设定安全库存，并根据市场变化情况及时调整库存，确保可在较低的库存风险下快速响应客户的产品需求。

销售模式：根据客户需求、行业发展趋势制定年度销售计划。在客户处建立供应商代码，确立供销关系；了解产品货期，跟进客户项目生产需求，做好备货计划；跟进订单的执行情况，在交货之后负责对账、开票和回款完成订单销售。设立一个稳定、高效的专业销售网络并配备销售工程师对客户跟踪服务，及时处理问题并定期拜访。

②集成电路芯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上海盈方微电子有限公司专注于芯片研发设计业务，采用Fabless运营模式，将晶圆制造、封装及测试等生产环节委托外部专业厂商完成。在技术布局上，公司持续深耕智能图像领域，依托既有技术积淀，紧密贴合客户需求升级视频场景技术能力，并捕捉市场动态，积极拓展多元化应用场景。此外，公司充分发挥成熟制程的设计优势与量产经验，探寻市场机遇，为客户提供专业的芯片量产技术服务。

（2）行业发展情况

根据世界半导体贸易统计组织（WSTS）统计，2025年全球半导体销售额达到7917亿美元，同比增长约25.6%，产业呈现复苏与结构性增长的态势。一方面，经历2023-2024年的去库存后，2025年多数芯片品类进入涨价周期。在人工智能（AI）、高性能计算与数据中心需求的强劲驱动下，半导体市场产业规模显著扩张，逻辑芯片和存储器双重爆发，增长率均超过30%且分别位列2025年度半导体品类销售额前两位，成为带动市场增长的核心引擎；另一方面，中国汽车芯片市场在2025年实现关键跨越，在国产替代、规模扩张与技术创新上取得历史性突破，逆势成为全球市场中的结构性亮点。与此同时，智能手机、PC、智能手表等消费电子市场持续承压，面临供应链重构与成本优化挑战，其终端需求的抑制效应预计将在2026年度逐步显现。

2025年度，全球供应链在地缘政治影响下进一步走向区域化。各国加大对本国半导体制造的扶持，导致产能扩张在地域上更加分散。在此背景下，中国半导体产业迎来从“政策驱动”向“市场驱动”与“业绩兑现”的关键转变，半导体行业迎来发展的黄金机遇期。经过多年的政策引导和供需调节，国产元器件在成熟制程领域已形成显著的技术与产能优势，供需两端已逐步形成良性互动，下游客户接受度大幅提升。2025年度，终端厂商加速导入国产元器件，部分品类国产化率突破30%-50%，市场份额得到显著提升，供需两端良性互动的产业生态正加速形成。

展望未来，公司将积极融入集成电路产业的“国内国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随着宏观经济复苏步伐的提速，庞大的市场需求将为国内芯片设计与分销企业注入动力。我们将保持对行业趋势的敏锐洞察，通过优化资源配置与提升运营效能双轮驱动，把握结构性增长机遇，推动业务实现持续、稳健的高质量增长。

（3）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①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发展情况

2025年，公司分销业务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在机遇与挑战中稳步前行，整体呈现“优势凸显、挑战并存”的发展态势。报告期内，公司精准把握市场脉搏，重点加大综合类芯片、存储芯片等热销产品的供应体量、强化规模效应，推动分销业务全年实现收入16.17%的增长。

产品方面，公司持续深化与思特威、汇顶科技、集创北方、唯捷创芯等核心供应商的战略协同，并依托2024年底获取的长江存储代理权，持续提升该产品线在2025年的销售规模，综合类芯片和存储芯片已成为分销业务营收增长的重要驱动力；通过高效的市场推广与客户对接，公司于2024年获得代理权的矽睿科技产品线在报告期内已实现千万级的销售额。公司还与华新科技/佳邦建立合作关系，相关产品线已顺利导入公司产品体系并实现初步销售。

市场方面，公司持续稳固小米、丘钛、立讯精密等头部智能手机厂商及ODM方案商的长期良性合作，客户结构保持较高稳定。报告期内，公司还积极拓展存储产品线客户，并在原有客户的基础上新增了源德香港、得瑞领新、泽石科技、时创意等存储行业终端客户。此外，公司积极拓展产品的应用场景，提升相关产品的功能附加值，为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②集成电路芯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在确保性能与成本有效平衡的基础上，持续推进芯片制造工艺向国产替代方案转移。另一方面，公司密切关注市场与行业的最新发展趋势，积极拓展芯片产业链上下游的协同业务，着力推动研发、设计与供应链环节的高效联动，以实现整体业务的协同发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1,830,034,147.04	1,783,275,882.79	2.62%	2,001,072,330.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208,256.64	47,317,783.82	-4.46%	37,172,661.95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4,748,021,291.37	4,081,308,642.91	16.34%	3,466,949,892.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350,973.74	-61,970,390.25	-32.89%	-60,057,54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092,130.96	-63,429,891.37	-31.00%	-60,528,031.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215,826.89	209,921,634.67	-32.73%	-143,303,957.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08	-0.0759	-32.81%	-0.07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08	-0.0759	-32.81%	-0.07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7.37%	-290.25%	-107.12%	-104.4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50,944,541.83	1,176,141,446.37	1,515,588,028.26	1,305,347,27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43,887.84	-19,252,691.86	-11,048,369.99	-39,006,024.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067,355.98	-19,308,281.33	-11,061,314.72	-39,655,178.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866,959.30	-156,051,634.42	332,624,246.02	-129,223,744.0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8,65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9,1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舜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现名：浙江舜元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68%	124,022,984	0.00	不适用	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8%	35,322,767	0.00	不适用	0	
荆州市古城国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5%	12,230,400	0.00	不适用	0	
徐磊	境内自然人	1.24%	10,503,518	0.00	不适用	0	
王薇	境内自然人	1.15%	9,718,800	0.00	不适用	0	
黄璐	境内自然人	1.00%	8,411,200	0.00	不适用	0	
王国军	境内自然人	0.66%	5,600,000	5,600,000.00	不适用	0	
徐非	境内自然人	0.66%	5,600,000	5,600,000.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6%	5,576,408	0.00	不适用	0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3%	5,305,768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根据